

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 省级不动产登记平台网络安全保障及信创适配项目

包 2

委托方（甲方）： 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 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5 年 5 月

签 订 地 点： 西安市

有效期限： 2025 年 5 月 27 日 至 2028 年 5 月 2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确定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省级不动产登记平台网络安全保障及信创适配项目（项目编号：**ZX2025-04-03**）第2包的中标乙方。甲乙双方同意签署《省级不动产登记平台网络安全保障及信创适配项目包2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1、项目需求

1.1 项目任务

按照部、省相关政策要求，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立足已有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建设基础，基于省政务云（信创）和省自然资源厅机房的运行环境，完成陕西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国产替代，构建安全可靠、自主可控的信息系统。主要任务包括：完成系统功能升级、国产操作系统适配、国产GIS平台适配、国产数据库适配、国产中间件适配、系统和数据迁移部署。

1.1.1 系统功能升级

按照工作需要，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可视化查询子系统、数据质量监测管理子系统等相关系统功能进行升级，具体任务如下：

- (1) 扩展开发可视化查询子系统移动端应用网页，支持在手机等移动端访问该系统；
- (2) 根据业务需求，调整数据质量监测指标，满足新的管理要求。

1.1.2 操作系统适配

基于国产操作系统，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的基础运维管理、接入登簿质量管理、数据共享应用、数据查询统计、证书订购管理等子系统进行代码重构、适配调整。具体任务如下：

- (1) 进行代码重构，调整系统架构以适配国产操作系统；
- (2) 修改数据结构和接口调用，确保与国产数据库和中间件的兼容性。

1.1.3 GIS 平台适配

基于已有的国产 GIS 平台，对可视化查询子系统所涉及的矢量数据、地图文档进行国产 GIS 平台适配，支持在国产 GIS 平台环境调用相关矢量数据及地图文档。具体任务如下：

- (1) 将矢量数据和地图文档转换为国产 GIS 平台支持的格式，确保数据兼容性；

- (2) 调整相关子系统的接口调用，适配国产 GIS 平台的功能和接口；
- (3) 验证适配后的地图服务稳定性，确保地图加载、缩放和查询等功能正常运行。

1.1.4 数据库适配

基于国产数据库软件，完成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数据库的国产化适配。具体任务如下：

- (1) 根据国产数据库类型，完成数据类型转换；
- (2) 重写或调整 SQL 语句、存储过程和触发器，确保业务逻辑在国产数据库中正确执行。

1.1.5 中间件适配

使用国产化中间件替代 Redis、RabbitMQ、Tomcat 和 Nginx 等中间件。具体任务如下：

- (1) 替换缓存中间件，调整缓存策略和数据序列化方式，适配国产缓存产品；
- (2) 替换反向代理和负载均衡中间件，优化请求分发策略，适配国产产品。

1.1.6 系统和数据迁移

在功能升级和国产化适配工作完成后，按照部《关于完善信息平台网络运维环境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集成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1041 号）、《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信息安全防护

工作指引》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11号）等文件要求，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进行迁移部署，确保系统功能正常、平稳运行。

（1）系统迁移

根据省政务云（信创）要求，完成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基础运维管理、接入登簿质量管理、数据共享应用、数据查询统计、证书订购管理、可视化查询等子系统的迁移。具体任务如下：

①分阶段将本项目适配涉及到的子系统部署到省政务云（信创）服务器；

②完成迁移后系统与相关内、外部系统交互接口的测试；

③跟踪系统日志和监控情况，确保稳定运行；

④验证适配后各子系统的性能。

（2）数据迁移

完成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数据库（不含空间图形数据）向省政务云（信创）政务外网环境的迁移。具体任务如下：

①分析现有数据库的业务逻辑和关联关系，梳理数据结构和依赖；

②通过迁移测试、正式迁移、数据验证三个步骤，完成各子系统涉及的所有数据迁移，包括表结构、索引、约束等。

2、基本要求

2.1 技术要求

(1) 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运行效率、用户体验等方面在迁移前后基本一致；

(2) 具有数据备份恢复机制，支持数据自动备份及手工备份两种方式。支持系统和数据的备份、恢复。保证存有敏感数据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得到完全清除；

(3) 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传输、存储过程中的完整性、保密性，包括但不限于重要业务数据、配置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系统使用的密码技术应遵循密码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应使用国家密码管理主管部门认证核准的密码技术和产品；

(4) 系统需支持在陕西省政务云平台（信创云）环境上部署和运行，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工作。

2.2、培训要求

乙方必须提供本项目系统的操作方法、系统配置、运维管理、故障处理等内容进行技术培训，并提供完备的技术培训教材，培训的内容、时间及相关安排须与甲方协商，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2.3、质量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能按时高质的顺利完成，规避项目风险或将风险降至最低程度，乙方应秉承“质量第一、服务第一”的宗旨，严格遵循

ISO9001 建立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障期内向甲方提供质量保障服务，且不另行收取费用。

2.4 人员要求

乙方须书面承诺，甲方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现项目经理不能按采购文件要求胜任相关工作的时候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乙方须在两周内调整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能胜任相关工作的项目经理并到位开展工作，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处理。

乙方应指派固定的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项目经理应具备5年以上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

2.5 实施要求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乙方应建立完善、稳定的项目团队、内部组织管理方式及管理机构、协调机制、技术基础，支撑保障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乙方应承诺做好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做到全面、科学、合理的规划，保证投入项目的人员组织科学、充足，项目的进度计划合理、可行，项目各阶段的跟踪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完善。

按照建设任务和进度要求，通过对关键节点、里程碑事件的严格监控，确保项目阶段性进展和总目标的实现。

2.6 成果要求

(1) 文档成果要求

乙方需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文档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项目进展情况报告、会议纪要、培训记录、质量控制和风

险防控措施文档等，并按甲方要求提供与汇报，协助甲方完成项目验收后的成果归档工作。在实施过程中，应按进度向甲方提供相应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相关技术文档：

- ①系统需求分析文档；
- ②系统详细设计方案；
- ③系统数据库设计；
- ④系统测试大纲和测试报告；
- ⑤系统运行程序、源代码及详细说明；
- ⑥系统安装部署文档；
- ⑦系统使用手册；
- ⑧项目总结报告。

（2）软件成果要求

以光盘介质提供以下内容，一式三份。

- ①系统的全部源代码；
- ②安装程序。

3、资产权属

（1）本项目不会引起任何已申请、登记的知识产权所有权的转移。

（2）乙方为履行本项目义务所形成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独有。

(3) 本项目所涉及的数据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只能用于履行本项目之义务。

(4) 乙方提供的相关软件应是自行开发的产品或具备合法、合规授权，满足知识产权、等级保护等方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5)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项目履行的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结束，完成成果交付并经甲方确认为止。

5、项目验收

(1) 验收方法：项目交付后，由甲方根据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组织验收，验收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质检部门共同验收；

(2) 验收标准：按照合同约定，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相关技术要求，同完全满足甲方提出的工作需要；

(3) 其他要求：验收不合格时，甲方和乙方应协商一致，乙方应根据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及时补足或整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期为 2 年，从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障服务内容：包括系统日常运营维护，系统升级，软件问题修复，二次开发技术支持等。乙方接到甲方关于质量保障服务需求的通知后，应当在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提供服务。

(2) 在售后服务期内，成交乙方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安排熟悉工作情况善于沟通的技术人员至少 1 人，在甲方的工作场所提供本地化驻场服务。应指派常驻本地的技术人员为本项目提供驻场服务，更换人员前需提前 3 个月与甲方沟通，驻场人员具备 5 年以上信息化项目工作经验。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额：

基于本合同的签订与履行，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就合同内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为：¥ 550000.00 元（大写：¥伍拾伍万元整）。

2、支付方式：

(1) 合同生效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 2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即¥ 330000.00 元，（大写：叁拾叁万元整）。

(2) 目通过验收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即¥ 220000.00 元，（大写：贰拾贰万元整）。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基础资料、数据，并派出相关工作人员协助乙方了解具体业务需求，并提出具体的实现和集成要求。

(2) 乙方在甲方工作时，甲方将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

(3) 甲方根据本合同“二、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中约定的时间，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 甲方应及时进行需求确认、回复乙方问题、签署项目管理文档、进行验收，在乙方提出书面文件之日起一周内进行答复或确认，否则视为确认。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按合同要求，按时按量推进项目进度。

(2) 法律规定或者双方约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四、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违反法律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因甲方因素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乙方应当支付本合同价款的 0.5%以赔偿甲方，但总额不超过合同的 5%。

2、甲方未按期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乙方有权暂停履行合同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五、风险责任的承担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确认的方式：

1、因技术原因不能完成工作内容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2、签约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瘟疫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交签约方审阅确认。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30 天以上，签约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解除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的协议。

六、保密要求

（一）乙方应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理由发表或向第三者披露提供，也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并在任务完成正式成果移交甲方后，销毁乙方保管的所有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

（二）本项目的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外公布和使用，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及法律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三）乙方在未征得甲方同意前，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承担保密义务。在验收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资料。

（四）对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得或了解的任何秘密，乙方均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利用或披露。

七、成果归属

（一）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原始资料、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归甲方所有。

（二）本合同生效前已经存在并归属于乙方知识产权的，仍归乙方所有。

（三）本合同中开发的应用软件的知识产权和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一方同意，另一方不得进行技术秘密的转让。

八、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附则

1、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修改、补充或者更改，双方必须签订书面协议并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2、本合同中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补充约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十、合同文件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有关要求的产品及服务。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甲 方	名 称	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联 系 人	牛奔	
	通信地址	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	
	电 话	029-89197782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帐 号	102862890215	
乙 方	名 称	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联 系 人		
	通信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 18 号联创科技大厦 12、13、18 层	
	电 话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京定淮门支行	
	帐 号	532658192714	

